

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運動會競賽規程

一、主 旨：為提倡本校運動風氣，增進學生身心健康，奠定運動能力基礎，特舉辦此活動。

二、主辦單位：學務處

三、承辦單位：體育組

四、比賽日期：10 月 31 日-11 月 1 日（五-六）

五、比賽地點：本校操場**（遇雨取消，不予重賽）**

六、參加資格：全校學生

七、比賽分組：男生組、女生組

八、比賽項目：

1.男 生 組：100、200、400、800、跳遠、400 公尺接力。

2.女 生 組：100、200、400、800、跳遠、400 公尺接力。

3.混 合 組：16 人 X100 公尺大隊接力

高一、高三：女生 6 人、男生 10 人

高二：女生 8 人、男生 8 人

前面棒次為女生，後面棒次為男生(第 5 棒過終點後搶跑道)。

若班級內某性別人數不足，可向同年級班級借將，或由班上同性別同學(女生可跑男生棒次)重複跑 1 次為限(人數另議)。

九、獎勵：

各個人項目(含 400 公尺接力)皆採計時決賽，取報名人數之一半(最多前六名)，頒發獎狀。

十、運動員報名&註冊：

1.每班每項報名男、女各 2 人參加比賽(自由報名參加，一人報名一項，接力項目除外)。

2.請將導師簽章後的紙本報名表繳交至**學務處體育組**，始完成報名手續。

3.報名時間自公告日起至**10 月 27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逾期未報名或因字跡不工整，而影響權益時後果自行負責。

4.報名後不得任意更改，競賽組別及道次於 10 月 29 日（星期二）放學前公佈於學校網頁。

5.請密切注意各項預賽之時間，並提前 15 分鐘到場檢錄，三次點名不到者，以棄權論。

6.比賽時一律穿著整齊的學校運動服裝及運動鞋，不得穿著釘鞋或赤足。

7.四百公尺接力報名六人，決賽時四人下場參加比賽。

8.未達報名 6 人之項目則與參賽人員討論併項。

十一、本競賽規程經體育委員會會議通過，陳校長核示後實施。

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運動會賽程表

田徑比賽預定賽程表

(本表時間僅供參考，實際時間以當天現場情形為準)

10/31 當日預演結束後開始依序檢錄；各項目檢錄時間以檢錄

處現場廣播公告為準，

請參賽同學自行注意，無故未到者以棄權論，並追究後續責任。

10 月 31 日 (星期五)

1. 女生組跳遠決賽
2. 女生組 100 公尺計時決賽
3. 男生組 100 公尺計時決賽
4. 女生組 200 公尺計時決賽
5. 男生組 200 公尺計時決賽
6. 女生組 400 公尺計時決賽
7. 男生組跳遠決賽
8. 男生組 400 公尺計時決賽
9. 女生組 800 公尺計時決賽
10. 男生組 800 公尺計時決賽
11. 女生組 400 公尺接力計時決賽
12. 男生組 400 公尺接力計時決賽

14:00

11 月 1 日

07:50 開始檢錄；檢錄地點於操場中間

1. 高一混合組 1600 公尺接力決賽
2. 高二混合組 1600 公尺接力決賽
3. 高三混合組 1600 公尺接力決賽

備註：

1. 田徑個人項目檢錄處及醫護站位於體育館桌球室出口處。
2. 請同學自備水壺並穿著本校運動服及運動鞋 (不得穿著釘鞋或赤足)。

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運動會競賽規程報名表

班級：_____

導師：_____

隊長：_____

男生組				
項目	座號	姓名	座號	姓名
100				
200				
400				
800				
跳遠				
4X100 公尺接力				
女生組				
項目	座號	姓名	座號	姓名
100				
200				
400				
800				
跳遠				
4X100 公尺接力				

10/27 前將導師簽章後的紙本報名表繳交至學務處體育組，始完成報名手續。